

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士眼镜”、“本公司”、“公司”或“发行人”）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成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作如下说明及确认（以下简称“本说明”）。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说明中所使用的词语含义与《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一致。

注：本说明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除特别说明外，本说明所涉及金额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股本演变情况简表

时间	事项/完成后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1997 年 4 月 23 日	博士有限设立 注册资本：100 万元	刘晓 50%、范勤 50%
2008 年 8 月 7 日	博士有限第一次增资 刘晓、范勤对博士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500 万元	刘晓 50%、范勤 50%
2008 年 12 月 24 日	博士有限第二次增资 刘晓、范勤对博士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刘晓 50%、范勤 50%
2010 年 12 月 23 日	博士有限第三次增资 刘晓、范勤对博士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ALEXANDER LIU（刘晓）50%、LOUISA FAN（范勤）50%，根据《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境内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变更国籍的，不改变该公司的企业性质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博士有限第四次增资 刘晓、范勤对博士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ALEXANDER LIU 50%、LOUISA FAN50%

2011 年 11 月 22 日	博士有限第五次增资 刘晓、范勤对博士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4,620 万元	ALEXANDER LIU 51%、LOUISA FAN 49%			
2011 年 11 月 30 日	博士有限第六次增资 江南道、刘开跃等 1 家法人和 5 名自然人对博士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5,148 万元	ALEXANDER LIU	45.77%	杨秋	0.78%
		LOUISA FAN	43.97%	刘之明	0.39%
		江南道	7.54%	李金	0.39%
		刘开跃	0.87%	郑庆秋	0.29%
2011 年 12 月 30 日	博士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 司，即博士眼镜 注册资本：5,148 万元	同上			
2012 年 3 月 27 日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扩股 豪石九鼎、民乐九鼎、民安九 鼎、华青投资、陶润投资、嘉 赢九鼎对博士眼镜增资 注册资本：6,435 万元	ALEXANDER LIU	36.62%	民安九鼎	3.60%
		LOUISA FAN	35.18%	华青投资	2.73%
		江南道	6.03%	陶润投资	2.27%
		豪石九鼎	6.00%	嘉赢九鼎	1.50%
		民乐九鼎	3.90%	刘开跃等 5 名自然人	2.17%
2013 年 7 月 12 日	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李金将 20 万股股份转让给 LOUISA FAN 注册资本：6,435 万元	ALEXANDER LIU	36.62%	民安九鼎	3.60%
		LOUISA FAN	35.49%	华青投资	2.73%
		江南道	6.03%	陶润投资	2.27%
		豪石九鼎	6.00%	嘉赢九鼎	1.50%
		民乐九鼎	3.90%	刘开跃等 4 名自然人	1.86%
2015 年 5 月 11 日	股份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LOUISA FAN 向民乐九鼎、 嘉赢九鼎、民安九鼎、豪石九	ALEXANDER LIU	36.62%	民安九鼎	4.08%
		LOUISA FAN	33.49%	华青投资	2.73%

	鼎分别转让 0.52%、0.20%、0.48%、0.8%的股权 注册资本：6,435 万元	江南道	6.03%	陶润投资	2.27%
		豪石九鼎	6.80%	嘉赢九鼎	1.70%
		民乐九鼎	4.42%	刘开跃等 4 名自然人	1.86%
2015 年 5 月 29 日	股份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LOUISA FAN 向华盖成都、华盖温州、盛坤聚腾各转让 1%的股权 注册资本：6,435 万元	ALEXANDER LIU	36.62%	陶润投资	2.27%
		LOUISA FAN	30.49%	嘉赢九鼎	1.70%
		江南道	6.03%	华盖成都	1.00%
		豪石九鼎	6.80%	华盖温州	1.00%
		民乐九鼎	4.42%	盛坤聚腾	1.00%
		民安九鼎	4.08%	刘开跃等 4 名自然人	1.86%
		华青投资	2.73%		

二、公司股本演变的具体情况

（一）博士有限设立

深圳市博士眼镜有限公司由刘晓货币出资 50 万元，范勤货币出资 50 万元共同组建。博士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

1997 年 4 月 9 日，深圳市公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公会验字[1997]第 02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各股东出资均已缴足。

1997 年 4 月 23 日，博士有限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

本次出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晓	50.00	50.00%
2	范勤	50.00	50.00%
合 计		100.00	100.00%

（二）博士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7 月 18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博士有限增加注册资本 400 万元，

由刘晓货币出资 200 万元，范勤货币出资 200 万元；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博士眼镜连锁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 24 日，深圳平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平海验报字[2008]52 号《验资报告》确认各股东新增出资均已缴足。

2008 年 8 月 7 日，博士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晓	250.00	50.00%
2	范勤	250.00	50.00%
合 计		500.00	100.00%

（三）博士有限第二次增资

2008 年 12 月 10 日，经股东会决议，博士有限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由刘晓货币出资 250 万元，范勤货币出资 250 万元。

2008 年 12 月 16 日，深圳平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平海验报字（2008）74 号《验资报告》确认各股东新增出资均已缴足。

2008 年 12 月 24 日，博士有限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晓	500.00	50.00%
2	范勤	500.00	5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四）博士有限第三次增资

2010 年 12 月 14 日，博士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股东刘晓名称变更为 ALEXANDER LIU、股东范勤名称变更为 LOUISA FAN 的变更备案登记手续。根据《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商务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令 2006 年第 10 号）以及《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商

务部令 2009 年第 6 号)：境内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变更国籍的，不改变该公司的企业性质。公司股东 ALEXANDER LIU 和 LOUISA FAN 变更国籍未改变博士有限的企业性质。

2010 年 12 月 16 日，经股东会决议，博士有限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由 ALEXANDER LIU 货币出资 500 万元，LOUISA FAN 货币出资 50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21 日，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出具立信大华（深）验字[2010]060 号《验资报告》确认各股东新增出资均已缴足。

2010 年 12 月 23 日，博士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ALEXANDER LIU	1,000.00	50.00%
2	LOUISA FAN	1,000.00	50.00%
合 计		2,000.00	100.00%

（五）博士有限第四次增资

2011 年 6 月 16 日，经股东会决议，博士有限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由 ALEXANDER LIU 货币出资 500 万元，LOUISA FAN 货币出资 500 万元。

2011 年 6 月 21 日，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出具立信大华（深）验字[2011]039 号《验资报告》确认各股东新增出资均已缴足。

2011 年 6 月 30 日，博士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ALEXANDER LIU	1,500.00	50.00%
2	LOUISA FAN	1,500.00	50.00%
合 计		3,000.00	100.00%

（六）博士有限第五次增资

2011 年 11 月 17 日，经股东会决议，博士有限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620 万元，

由 ALEXANDER LIU 货币出资 856.20 万元, LOUISA FAN 货币出资 763.80 万元。

2011 年 11 月 18 日,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出具立信大华(深)验字[2011]070 号《验资报告》确认各股东新增出资均已缴足。

2011 年 11 月 22 日, 博士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ALEXANDER LIU	2,356.20	51.00%
2	LOUISA FAN	2,263.80	49.00%
合 计		4,620.00	100.00%

(七) 博士有限第六次增资

2011 年 11 月 28 日, 经股东会决议, 博士有限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528 万元, 由江南道出资 1,885.68 万元, 其中: 增加注册资本 388 万元; 刘开跃出资 218.70 万元, 其中: 增加注册资本 45 万元; 杨秋出资 194.40 万元, 其中: 增加注册资本 40 万元; 刘之明出资 97.20 万元, 其中: 增加注册资本 20 万元; 李金出资 97.20 万元, 其中: 增加注册资本 20 万元; 郑庆秋出资 72.90 万元, 其中: 增加注册资本 15 万元。公司本次增资所得的股权溢价款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2011 年 11 月 30 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出具大华(深)验字[2011]073 号《验资报告》确认各股东新增出资均已缴足。

2011 年 11 月 30 日, 博士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ALEXANDER LIU	2,356.20	45.77%
2	LOUISA FAN	2,263.80	43.97%
3	江南道	388.00	7.54%
4	刘开跃	45.00	0.87%
5	杨秋	40.00	0.78%
6	刘之明	20.00	0.39%
7	李金	20.00	0.39%
8	郑庆秋	15.00	0.29%

合 计	5,148.00	100.00%
-----	----------	---------

（八）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13 日，博士有限股东会决议按 2011 年 11 月 30 日经大华审计的原账面净资产值 85,284,785.52 元折为普通股 5,14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13 日，国众联出具深国众联评报字（2011）第 3-062 号《评估报告》对变更前博士有限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11 年 11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2011 年 12 月 27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大华验字[2011]316 号《验资报告》确认变更前净资产。

2011 年 12 月 30 日，博士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博士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购股份数（万股）	出资比例
1	ALEXANDER LIU	2,356.20	45.77%
2	LOUISA FAN	2,263.80	43.97%
3	江南道	388.00	7.54%
4	刘开跃	45.00	0.87%
5	杨秋	40.00	0.78%
6	刘之明	20.00	0.39%
7	李金	20.00	0.39%
8	郑庆秋	15.00	0.29%
合 计		5,148.00	100.00%

（九）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扩股

2012 年 3 月 9 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博士眼镜增加注册资本 1,287 万元。豪石九鼎出资 2,200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386.11 万元；民安九鼎出资 1,320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231.66 万元；民乐九鼎出资 1,430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250.96 万元；嘉赢九鼎出资 550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96.52 万元；华青投资出资 1,000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175.5 万元；陶润投资出资 835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146.25 万元。博士眼镜本次增资所得的股权溢价款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上述增资股权的价格是在综合考虑中国眼镜零售发展前景、公司的行业地位、盈利能力、市场竞争力和公司管理及经营状况等多方面因素的基础上，由增资各方经协商确定。

2012 年 3 月 17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大华验字[2012]021 号《验资报告》确认各股东新增出资均已缴足。

2012 年 3 月 27 日，博士眼镜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购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ALEXANDER LIU	2,356.20	36.62%
2	LOUISA FAN	2,263.80	35.18%
3	江南道	388.00	6.03%
4	豪石九鼎	386.11	6.00%
5	民乐九鼎	250.96	3.90%
6	民安九鼎	231.66	3.60%
7	华青投资	175.50	2.73%
8	陶润投资	146.25	2.27%
9	嘉赢九鼎	96.52	1.50%
10	刘开跃	45.00	0.70%
11	杨秋	40.00	0.62%
12	刘之明	20.00	0.31%
13	李金	20.00	0.31%
14	郑庆秋	15.00	0.23%
合 计		6,435.00	100.00%

（十）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7 月 12 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李金将其持有的 2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1%）以 97.2 万元的价款转让给 LOUISA FAN。

李金与 LOUISA FAN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李金将其持有的 20 万股股份（占该公司股份总数的 0.31%）以 97.2 万元的价款转让给 LOUISA FAN。

2013年8月16日，公司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购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ALEXANDER LIU	2,356.20	36.62%
2	LOUISA FAN	2,283.80	35.49%
3	江南道	388.00	6.03%
4	豪石九鼎	386.11	6.00%
5	民乐九鼎	250.96	3.90%
6	民安九鼎	231.66	3.60%
7	华青投资	175.50	2.73%
8	陶润投资	146.25	2.27%
9	嘉赢九鼎	96.52	1.50%
10	刘开跃	45.00	0.70%
11	杨秋	40.00	0.62%
12	刘之明	20.00	0.31%
13	郑庆秋	15.00	0.23%
合 计		6,435.00	100.00%

（十一）股份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11日，LOUISA FAN与民乐九鼎、嘉赢九鼎、民安九鼎、豪石九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LOUISA FAN将其持有的128.70万股份转让给民乐九鼎、嘉赢九鼎、民安九鼎、豪石九鼎，股份转让价款合计980万元，折合转让单价为7.61元/股，2015年5月11日上述股权转让于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完成了股权交割和公司股东名册登记。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单价（元/股）
1	LOUISA FAN	民乐九鼎	33.4620	0.52%	7.61
2		嘉赢九鼎	12.8700	0.20%	7.61
3		民安九鼎	30.8880	0.48%	7.61
4		豪石九鼎	51.4800	0.80%	7.61
合 计			128.7000	2.00%	

为了解决2014年公司及股东之间的投资纠纷诉讼，2014年12月31日，民乐九鼎、嘉赢九鼎、民安九鼎、豪石九鼎与公司及其股东ALEXANDER LIU、

LOUISA FAN、江南道、刘开跃、杨秋、刘之明、郑庆秋签订了《关于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之重新订约协议》（以下简称“重新订约协议”），2015年3月3日，上述各方签署了《关于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之重新订约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重新订约协议之补充协议”），并于2015年3月分别取得了江苏省中级人民法院和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上述股权转让价格的定价依据为各方签署的重新订约协议及重新订约协议之补充协议和相关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有关诉讼情况，详见《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四、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购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ALEXANDER LIU	2,356.20	36.62%
2	LOUISA FAN	2,155.10	33.49%
3	江南道	388.00	6.03%
4	豪石九鼎	437.59	6.80%
5	民乐九鼎	284.42	4.42%
6	民安九鼎	262.55	4.08%
7	华青投资	175.50	2.73%
8	陶润投资	146.25	2.27%
9	嘉赢九鼎	109.39	1.70%
10	刘开跃	45.00	0.70%
11	杨秋	40.00	0.62%
12	刘之明	20.00	0.31%
13	郑庆秋	15.00	0.23%
合 计		6,435.00	100.00%

（十二）股份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29日，公司股东 LOUISA FAN 分别与华盖成都、华盖温州、盛坤聚腾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 LOUISA FAN 分别向华盖成都、华盖温州、盛坤聚腾各转让 64.35 万股股份，转让价款均为 800 万元，折合转让单价为 12.4320 元/股，定价依据为根据各方对公司未来盈利情况判断协商确定，2015年5月29日上述股权转让于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完成了股权交割和公司股东名册登记。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转让单价 (元/股)
1	LOUISA FAN	华盖成都	64.35	1.00%	12.4320
2		华盖温州	64.35	1.00%	12.4320
3		盛坤聚腾	64.35	1.00%	12.4320
合 计			193.05	3.0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购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ALEXANDER LIU	2,356.20	36.62%
2	LOUISA FAN	1,962.05	30.49%
3	江南道	388.00	6.03%
4	豪石九鼎	437.59	6.80%
5	民乐九鼎	284.42	4.42%
6	民安九鼎	262.55	4.08%
7	华青投资	175.50	2.73%
8	陶润投资	146.25	2.27%
9	嘉赢九鼎	109.39	1.70%
10	刘开跃	45.00	0.70%
11	杨秋	40.00	0.62%
12	刘之明	20.00	0.31%
13	郑庆秋	15.00	0.23%
14	华盖成都	64.35	1.00%
15	华盖温州	64.35	1.00%
16	盛坤聚腾	64.35	1.00%
合计		6,435.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至本说明出具日，公司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动。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以上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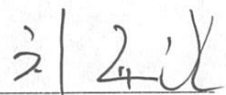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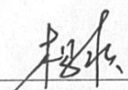
ALEXANDER LIU



LOUISA F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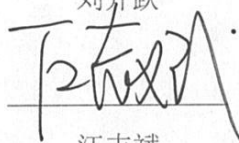
刘开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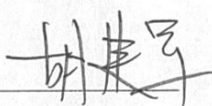
杨 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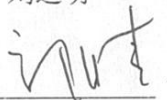
刘之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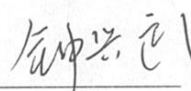
江志斌



胡建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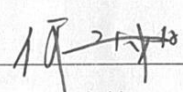


郭 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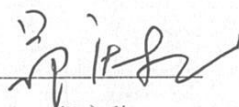


钟兴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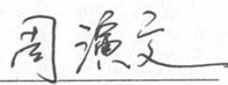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何庆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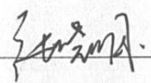


郑庆秋



周演文

除担任董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张晓明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7年2月6日